

2025 年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纪律检查工 作委员会部门预算公开

2025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责
- 二、 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中共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2025 年中共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部门预算表

- 一、 部门收支预算表
- 二、 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 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 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 十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预算表
- 十二、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三、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四、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中共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一、中共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主要职责

1. 负责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党纪检查的指示、决定，领导全区党的纪律检查工作；
2. 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执行党的纪律，开展党内监督；
3. 负责党员纪律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
4. 受理个人和单位对监督对象的检举、控告，调查并处理全区各级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章、党纪的案件，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
5. 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护党员的正当权利和合法权益；
6. 指导各级纪检监察干部的业务培训工作；
7. 对公职人员开展廉政教育，对其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8. 对监察对象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

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

9. 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
10. 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公职人员进行问责；
11. 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

二、中共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中共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无所属预算单位，部门预算包括：办公室、组织部、党风政风监督室、宣教调研室、第一纪检监察室、第二纪检监察室、第三纪检监察室、案件监督管理室、案件审理室、信访室、干部监督室、信息技术保障室的预算。

第二部分

2025 年中共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2025 年收入总计 735.67 万元，支出总计 735.67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43.26 万元，增长 24.18%。主要原因：因工作需要，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2025 年收入合计 735.67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2025 年支出合计 735.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2.32 万元，占 61.48%；项目支出 283.35 万元，占 38.5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735.67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一般公共

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143.26 万元，增长 24.18%，主要原因：因工作需要，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735.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2.32 万元，占 61.48%；项目支出 283.35 万元，占 38.52%。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735.6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410.17 万元，占 55.76%；公用经费支出 42.15 万元，占 10.28%。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2025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比 2024 年支出预算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长(下降)00%。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2024年保持一致。

(二)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比2024年支出预算增加0.00万元。预算数与2024年保持一致。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购置以及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其中：一是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预算数与2024年保持一致；二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预算数与2024年保持一致。

八、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2025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2025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中共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2025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42.15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所需支出，包含公用经费、公务交通补贴、工会经费、职工福利费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

中共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3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0.0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中共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2025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中共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2025年对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拨款283.35万元，共5个项目，无部门重点绩效目标项目，主要是我单位2025年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单位将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4年期末，中共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中共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2025年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培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转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2025年中共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部门预算表